

北京大學國學研究院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

第三十九卷

國學研究

北京大學國學研究院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

國學研究

第三十九卷

經學研究專號

主編 袁行霈

本卷主編 劉玉才 程蘇東

編委(按姓氏筆畫排列)

王小甫 王邦維 吳同瑞 袁行霈

高崇文 張學智 董洪利 程郁綴

蔣紹愚 榮新江 鄧小南 樓宇烈

劉玉才 閻步克 錢志熙 嚴文明

特約編委

許逸民



北京大學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二〇一七年·北京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國學研究. 第三十九卷/袁行霈主編; 劉玉才, 程蘇東本卷主編.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7-301-29000-2

I. ①國… II. ①袁…②劉…③程… III. ①國學—中國—文集 IV. ①Z126.27-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7)第 297055 號

封面刊名: 集蔡元培先生手迹

- | | |
|-------|--|
| 書名 | 國學研究(第三十九卷)
GUOXUE YANJIU |
| 著作責任者 | 袁行霈 主編 劉玉才 程蘇東 本卷主編 |
| 責任編輯 | 徐丹麗 |
| 標準書號 | ISBN 978-7-301-29000-2 |
| 出版發行 | 北京大學出版社 |
| 地址 | 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 205 號 100871 |
| 網址 |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學出版社 |
| 電子信箱 | pkuwsz@126.com |
| 電話 | 郵購部 62752015 發行部 62750672 編輯部 62752022 |
| 印刷者 | 北京大學印刷廠 |
| 經銷者 | 新華書店 |
|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6 開本 26.25 印張 414 千字 |
| |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
| 定價 | 60.00 圓 |

未經許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鈔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 010-62752024 電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圖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 請與出版部聯繫, 電話: 010-62756370

本刊之出版，先後承蒙南懷瑾、查良鏞、駱英、林振芳等先生暨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慷慨資助，特此致謝。

編者按

對於多數人文學科而言，基礎文獻的系統整理都是學者展開進一步研究的前提，經學研究自不待言。近年來，隨着經學研究日益受到學界的關注，相關研究成果的積累已日見豐富，但從基礎文獻的整理與研究來看，整體上仍不容樂觀。據我們觀察，經學文獻研究至少在以下四個方向亟待發力：第一，除零星的新見成果以外，已佚經部文獻的輯佚在整體上仍依賴於清人的成果，甚至對於清人的輯佚成果也尚未有全面、公允的評估。隨着敦煌文獻、域外文獻的發現，以及輯佚學自身理論水平的提高，清人漏輯、誤輯之例，及其在原書體例恢復、今古文師法判定等方面的疏漏已為學界所認識，理應產生新的輯佚成果。第二，傳世的各時期具有代表性的經學著作仍有待系統的校勘與整理。目前出版的數種《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在標點、校勘方面都存在不同程度的瑕疵，仍有待學術界共同努力，形成一部版本可據、校勘精善、標點準確的《十三經注疏》。第三，散見於史、子、集三部文獻的經學研究資料有待系統調查與驗核。《顏氏家訓》早已指出別部文獻對於經學研究的重要性，但不容忽視的是，由於這些文本功能各不相同，其所見經學資料的可信度高下不一，需逐一進行甄別與考證。第四，新見中古經部寫鈔卷的經學史價值尚未得到充分發掘。敦煌及域外中古經部寫卷數量龐大，目前關於這些寫卷的研究主要集中在輯佚、校勘學層面，如何從寫鈔本文化的角度，探討這些寫鈔本的性質、功能、生成過程與傳播途徑，並由此豐富我們對於中古經學史的認識，是未來研究有待開拓的方向。

有鑒於此，在袁行霈先生的倡議下，我們以“經學文獻的整理與研究”為主題，組織了本期“經學研究專號”。專號共收入專題論文十一篇，從研究角度可分為兩類：一是經部文獻的版本、輯佚與訓詁學研究。杜澤遜《明崇禎毛氏汲古

閣本〈尚書注疏〉與宋本之關係》一文通過對汲古閣本《尚書注疏》異文的全面考察，初步推定其係據宋本校改之北監本，而其所用宋本與魏縣尉宅本之間恐有某種關聯。這對於我們重新認識汲古閣本的刊刻過程與版本價值提供了重要參考。曹建國《〈河圖括地象〉考論——兼論識緯文獻的甄別與運用》對《緯書集成》所收《河圖括地象》的輯佚成果進行了精細辨析，對其中所輯《括地圖》與《括地象》是否為一書、清河郡本《括地象》的真偽進行了考辨，並在此基礎上對識緯文獻在輯佚過程中常遇到的問題進行了理論探討。何晉《〈左傳〉杜注“於火為姑”探析》選取《左傳》僖公十五年“《歸妹》之《睽》”筮例，指出歷代聚訟的杜注“於火為姑”實際是以八卦與五行兩個解經系統摻雜交錯而為解，對歷來學者對杜注的質疑給出了解釋。文章所涉雖是個案，但揭示出詮釋漢唐經注不能脫離其複雜學術淵源的問題，具有普遍性意義。張文《胡培翬〈儀禮正義〉的文獻取材考源》通過剖析胡著豐富的徵引文獻，歸納出其經文分節、經注校勘、官名制度、禮例儀節、今古文字一統、釋義訓詁等方面所取資對象，為我們瞭解清人在經學文獻整理方面所做的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個案參照。

另一類是在重新發掘經學文獻的基礎上展開的經學史專題研究。虞萬里《〈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解析：溯源與尋流》討論清代經學史上的一樁公案，通過覆核今存段玉裁相關稿本、刊本的修訂痕迹，考知當是臧琳率先離析《左傳遺字》，是利用稿鈔本開展清代經學史研究的力作。常森《論以禮解〈詩〉之限定——從〈詩論〉評〈關雎〉說開去》致力於從理論上反思“以禮解詩”的合理性問題，通過對今日所見禮書的成書時代問題、禮制在社會階層覆蓋度方面的有限性問題、風詩的基層來源問題的探討，對這一經學闡釋傳統進行了系統反思，體現了文獻學研究對於經學闡釋方法建構的基礎性作用。顧濤《重新發掘六朝禮學——論何佟之的經學地位》通過《通典》所見何氏議禮之文，揭示了其禮學主張，是借助《通典》對六朝禮學展開個案研究的成功嘗試。程蘇東《兼聽則明：劉歆爭立古文經事件再考論》試圖尋找在爭立古文經事件中處於“失語”一方的太常博士群體的經學主張，通過對《漢書》中所見張禹、孔光、公孫祿、劉歆等人經說的發掘，重新考察了哀帝時期今古文之爭的學術理路與政治糾葛。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專號還收入著名語言文字學家、北京大學中文系已故教授魏建功先生的未刊遺稿《完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初次的討論》。該文作於1948年，是魏先生關於《切韻》系韻書的系列研究成果之一，原擬交由中法漢學研究所《漢學》雜誌翻譯發表，後因故輾轉留存至國家圖書館。我們將這篇珍貴的遺稿整理後作為特稿置於本輯卷首，以此表達我們對於這位學術前輩的敬意！

劉玉才 程蘇東

目 錄

編者按 劉玉才 程蘇東(1)

經學研究專號

完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初次的討論 魏建功 遺稿(1)

明崇禎毛氏汲古閣本《尚書注疏》與宋本之關係 杜澤遜(33)

論以禮解《詩》之限定

——從《詩論》評《關雎》說開去 常 森(41)

胡培翬《儀禮正義》的文獻取材考源 張 文(81)

《左傳》杜注“於火爲姑”探析 何 晋(107)

《魏三體石經左傳遺字》解析：溯源與尋流 虞萬里(123)

兼聽則明：劉歆爭立古文經事件再考論 程蘇東(161)

《河圖括地象》考論

——兼論識緯文獻的甄別與運用 曹建國(203)

重新發掘六朝禮學

——論何佟之的經學地位 顧 濤(237)

清儒朱駿聲《易》學發微 張克賓(265)

陳澧《切韻考》校勘條目研究

——以陳澧還原《切韻》之實踐爲中心 李林芳(287)

“自治”與“治人”：清代考據學與儒家社會建設的新路徑 張 循(313)

鄉試、南巡召試與乾隆朝江南文壇

- 以袁枚及其隨園文宴爲中心 鄭 幸(361)
- 《中峰集》現存版本叙錄 錢汝平(379)
- 北京大學國學研究院大事記(2016年9月—12月) (399)
- 徵稿啓事 (409)
- 來稿書寫格式 (410)

完全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初次的討論

魏建功 遺稿

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這部書，我們知道了才二十多年。那是北京大學印行《十韻彙編》中間的“王二”材料發現以後的事。所謂“王二”，因為有“王一”合起來算的。現在我們講這一種，就只好排著次序叫做“王三”了。王一是伯希和教授(P. Pelliot)從敦煌發現的，劉復博士(Dr. Fu-Liu)鈔回來刻在《敦煌掇瑣》下輯裏。王二原來藏在清宮書畫堆子裏，羅振玉、王國維他們發現了，一面由延光室照相複寫，一面由唐蘭先生摹寫石印，羅氏給題名做：“內府藏唐寫本刊謬補缺切韻”，在民國十四年(1925)秋天。王三也是清宮的東西，三十六年(1947)北平故宮博物院收買回來，印行了已有大半年。這是一部完全本子的唐代韻書。唐蘭先生已經寫過一篇長跋在後面附著。我用王一寫過一篇《陸法言〈切韻〉以前的幾種韻書》，在北大《國學季刊》三卷二號發表了；又總括敘述王一、王二在《十韻彙編序》裏，用《論〈切韻〉系的韻書》題目在《國學季刊》五卷三號發表過；現在王三出來了，還繼續著向來的論點寫這一篇東西。

(1) 三個本子的異同

一) 王一缺首尾，王二平聲中間缺，王三完全無缺。

二) 王一與王三內容相近，王二的平聲與本身上去入聲不相同，和王一、王三更顯然不同。

三) 王一、王三兩書的韻次相同，王二單獨自成系統^①。

四) 王一、王二、王三三書的紐次相同^①。

五) 王一、王三字數差不多相同，王二要比較多些^②。

六)王一缺序,王二有王仁昫序,王三相同,王二又有長孫訥言序,王三却是陸法言序。

七)王一韻目下面有呂、夏(侯)、陽、李、杜各家分合以及陸韻得失的注,王二只是平聲殘留一點,王三記錄最全。

八)王二有一節講字形的材料,疑是《字樣》,王一、王三都沒有。

九)王一、王三各卷首以及王二平聲頭上都有字數的記載^②。

十)王一上去入各卷首、王三平聲卷首題作“朝議郎行衢州信安縣尉王仁昫字德溫新撰定”;王二平聲卷首第一行題“朝議郎行衢州信安縣尉王仁昫撰”,第二行題“前德州司戶參軍長孫訥言注”,又“承奉郎行江夏縣主簿裴務齊正字”。

十一)王二有王三沒有(王一缺不可斷)的卷首一行記韻數的記錄:“右四聲五卷,大韻忽有一百九十五,小韻三千六百七十一(原夾注:二千一百廿韻清,一千五百五十一韻濁),已上都加二百六十五韻。”^②

十二)王一、王三有許多刊正陸法言的訓注,王二沒有。

(2) 三個本子的關係

一)我們從上面十二點很了當的剔出王二來,王二跟王一或王三只有名目上的牽涉却不能說有什麼絕對繫屬,不過決不會早於王一,或者會早於王三。

二)王一與王三有些不一致的地方,我們粗略的說王一早於王三是沒有毛病的。

三)王三雖算完全的本子,却有許多顯然晚出的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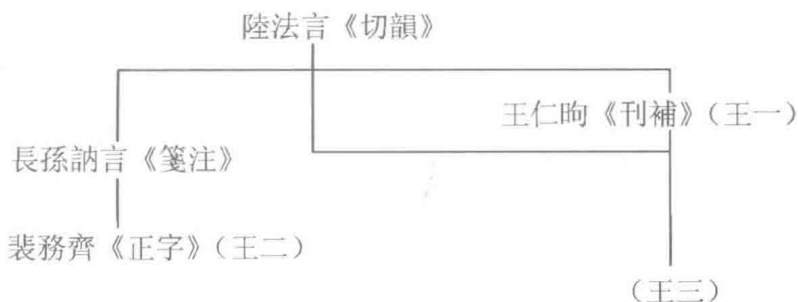
四)王二剔出去,可以拿“裴務齊正字”做標名,來與王仁昫分別。

五)王書自序是無疑的原著,附錄長孫箋注序頗有後出之嫌,王二題長孫注,所以有長孫序,王三却不錄了,錄陸序可能是初本如此,可惜王一不能對證;或者王二據本是參雜了箋注本,亦未可知。

六)王仁昫與長孫訥言應該沒有關係,說王在長孫箋注以後作刊補,不如說他在長孫箋注以外作刊補。

七)王三與王一也不能絕對說是先後相承下來的,因為王一刊正陸書的地方王三顯然已成了具文,而且錯得離奇。

八)我們姑且拿下面一個表來提綱挈領給大家一個印象:



(3) 書序的討論

一) 王二雖剔出,還有用於本問題。

二) 王三、王二對比,便看出些要點來:

①王二在序的開端題小字“王仁昫序”,後面“長孫序”也是題在序文頭上,顯然是裴務齊一類的後人照鈔給加上的。

②王三序文是原著的寫法,下面陸序頭上直題“陸詞字法言撰《切韻》序”,和劉復博士輯《敦煌掇瑣》九九所收的陸序同例,唐初人的習慣如此。

③序文王二比王三有省略,而最關體例的,王三序末有夾注:“所有新加字並朱書,其訓即用墨書;或未有正體及通俗者,皆於本字下朱書;若有數字同所從者,唯於通字下注其正及通一字,餘類所從皆準此;其正通等既非韻數,並不入韻數之限也。”^③

④又關係王仁昫時代推考的材料,兩序相同的有:

- a. 衢州信安縣。
- b. 大唐龍興,廉問寓縣。
- c. 平侯嗣先,燕國鼎族,京兆冠蓋。

同而略有出入的:

- d. 江東道巡察黜陟大使,王三如此,王二作“江東南道”。

三) 王二長孫序裏本有“弱冠常覽顏公《字樣》,見炙從肉……”後面又有一段講字體的材料,或許是《字樣》的痕迹,《唐韻》《廣韻》以後就沒有了。王三陸序,無此問題。

四) 王仁昫的名字見於《廣韻叙錄》,作“王仁煦”,注明“增加字”。稱“《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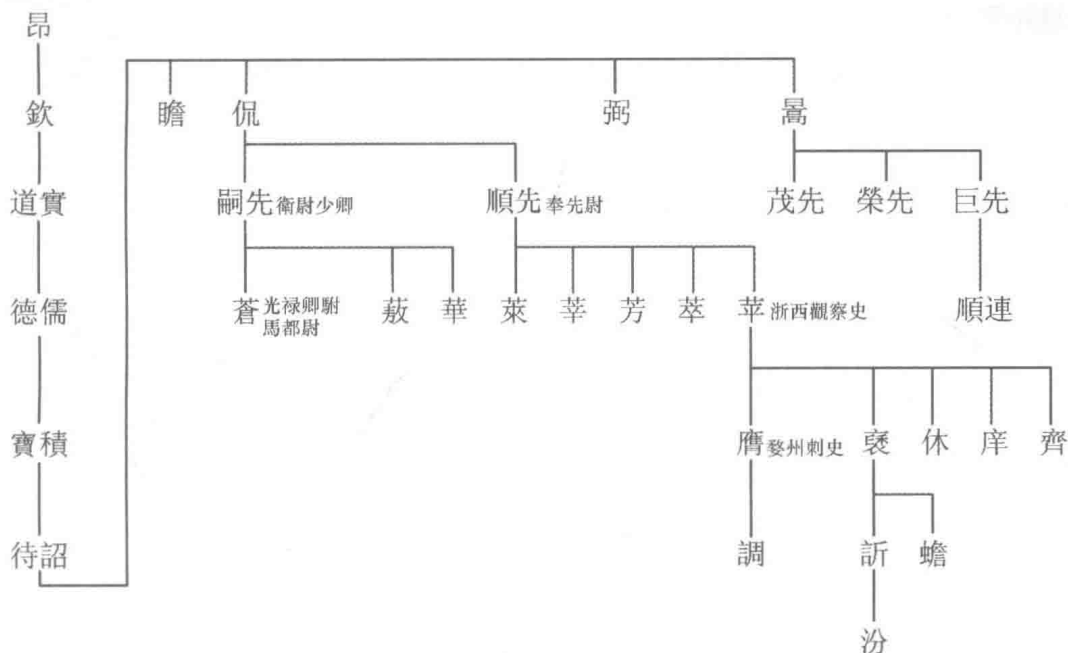
韻》”的見《日本見在書目》，以及各種音義裏徵引。而標明“刊謬補缺”的是這三種材料。王二、王三都注明“刊謬者謂正訛謬，補缺者加字及訓”。合上序文裏說：“陸法言《切韻》，時俗共重，以爲典規，然若字少，復闕字義。”可見王仁昉寫書的時候是直接對陸書而作，當在長孫訥言作箋注的儀鳳二年之前。

五) 儀鳳二年是公元 677 年，長孫訥言序箋注自稱“弱冠”覽顏公《字樣》；《字樣》當在貞觀七年以後流行，下距儀鳳二年有四十四個年頭，大致與序文相合。王序說：“每因以退食餘閑，莫不以修書自悅，所撰《字樣》《音注律》等，謬承清白之譽，叨眷注撰之能。”這也得是《字樣》流行以後，才會有這種撰著。

六) 貞觀七年是公元 633 年，顏師古拜秘書少監，上距陸法言《切韻》成書有了三十二年，陸序記仁壽元年是公元 601 年。在這三十二年中間差不多一半時間是“大唐龍興”的初期，618—626 年是唐高祖武德間，627 年便是太宗貞觀的開始。通常文例，“龍興”都是指的一個朝代的初起，我們相信王仁昉寫《刊謬補缺切韻》在長孫《箋注》未盛行以前，陸書還爲“時俗共重”，該是 618 年以後 677 年以前。

七) “大唐龍興，廉問寓縣”，只可以在唐初考求，貞觀時期有兩次巡察四方：一是“貞觀八年正月壬寅，命尚書右僕射李靖，特進蕭瑀、楊恭仁，禮部尚書王珪，御史大夫韋挺，鄜州大都督府長史皇甫無逸，揚州大都督府長史李襲譽，幽州大都督府長史張亮，涼州大都督李大亮，右領軍大將軍竇誕，太子左庶子杜正倫，綿州刺史劉德威，黃門侍郎趙弘智，使於四方，觀省風俗”，一是“貞觀二十年正月丁丑，遣大理卿孫伏伽，黃門侍郎褚遂良等二十二人，以六條巡察四方，黜陟官吏”（均見《新唐書·太宗本紀》）。八年那次的李襲譽是巡察江南的，本傳下云：“爲江南道巡察大使，多所黜陟。”與王序裏所說平侯嗣先好像沒有關係。二十年只舉了孫伏伽、褚遂良兩個人做等名，儘可能是這一次的。

八) 平侯無法知道。嗣先這個名字，我在《新唐書·宰相世系表》十三下薛氏西祖支下看見了，但不敢說就是本序裏的同一人。我們得再查考：薛家與“燕國”有無關係，以及薛嗣先的時代該在貞觀時期否，世系表嗣先是“衛尉少卿”，可能不可能封爵爲“平侯”。現在只造成下面一個表備參考：



九)王二相當晚,序裏寫“江東南道”。王三也不十分早,寫成“江東道”。江東道該是一種習慣的簡稱。這種地區的分劃,正式名稱有時候不如習慣簡稱來得廣遠。我們從衢州所屬,可以知道是“江南道”,說“江南東道”顛倒成“江東南道”並沒有大不對。現在的王韻都非原本,所以這一點也許透露鈔韻的人的時代【最近見到伯希和編號 1129 五代寫本《王韻序》,就與王三相同】。

十)從上面所有的意見總括起來說,王仁昫本人時代該在 646 年(貞觀二十年)前後,《刊謬補缺切韻》就得是這以後二十年間的著作。王一也許就是最靠近原著的一本,王三却是後人鈔寫的本子。

(4) 韻和字數的討論

一)王仁昫原本看不到,記數的情形只是一個側面參考。

二)三個本子記數都不全。王一缺卷一、二的,同時就缺了韻數的記錄。王二因為是改編了的,所以只有卷首記韻數和總字數,却没有各卷的字數。王三卷首沒有韻數的記錄,只記總字數,其餘各卷都有字數記錄。

三)如果王二的情形是保存了一部分原本面目,而各卷因為改編沒有記數,我們可以相信王一缺去的部分該是也有韻數和總字數。不是編寫韻的不會注意

這韻數，所以我們又相信王三是後人鈔寫的，卷首只有總字數却没有韻數。

四)王二假定是原來記載，我們再鈔一遍數目字：

①四聲五卷。

②大韻總有一百九十五。

③小韻三千六百七十一，計：

二千一百廿韻清，

一千五百五十一韻濁；

加二百六十五韻。

這裏是說原來三千四百零六韻，新加了二百六十五韻，合成三千六百七十一韻。這是“小韻”，指一個“韻”裏的一“紐”。

五)前條記錄無問題的王三可以比算一下：

①四聲五卷相同。

②大韻總有一百九十五，依韻目是符合的：

平聲起一東，止五十四凡，

上聲起一董，止五十二范，

去聲起一送，止五十七梵，

入聲起一屋，止三十二乏。

實在去聲韻裏還是沒有五十六嚴，只加了上聲五十一广，共一百九十四大韻。

③小韻清濁細數暫不分辨，單按每大韻所有小韻的數目計算，總數是三千六百四十七^④：

平聲一千零八十二，

上聲八百五十五，

去聲一千零三十二，

入聲六百七十八。

六)王三小韻，我們既然逐一數過是三千六百四十七，比王二所記三千六百七十一，相差二十四。這個實驗，我們可以相信王三的母本跟王二的母本一定都是接近王仁昉原本的。王三不能算是原本，就因為有許多小韻缺得奇怪，顯然是

後來的鈔寫人的疏忽^④。我們再把三個本裏頭記錄詳細字數情形對比一下,就可以更明白王三內容在音韻學史的價值上如何了。

①王二總記了一筆:

凡六萬四千四百廿三言A

原夾注:舊二萬二千七百廿三言a

新加二萬八千九百言b

這裏應該 $A = a + b$, 但是 64423 怎麼能等於 $22723 + 28900$? $22723 + 28900 = 51623$, 跟總數差 12800。

可是王三總記數是:

六萬三百七十六字B

原夾注:舊三萬三千九百二十二言c

新二萬六千四百五十三言d

$33922 + 26453 = 60375$ 。這裏可以知道計數正確,只是 c 或 d 的個位有錯,不然是 B 的個位錯了。王二,我在旅行中只能應用羅振玉印唐蘭寫本,也許 a 數萬位上錯了。兩個本子都無法清算這個數字的實際了,不過可以知道兩件事:

(一)王仁昫以前的韻書字數總約三萬三千多字;

(二)王仁昫刊補的韻書字數總約六萬多字。

②王一卷一、二不記字數,卷三、四、五所記的跟王三對比,簡直完全相同:

上聲 王一 右卷一萬二千一十六字。

王三 同。

去聲 王一 右卷一萬二千一十四字。

王三 同。

入聲 王一 右卷一萬二千七十七字。

王三 同。

我們因此假定王一所缺的與王三未缺的相同,想來沒有什麼大毛病,所以——

平聲 王三 右卷一萬二千六十三字。

王一 應該相同。

但是這個數目是記在卷一的頭上,而卷二連接下來就沒有記數了,王三如此,王一也好像也如此。如果計數是原本的,不應該把卷二漏了,從這一點看,我們懷疑王一卷首可能是兩卷的字數合記,否則也不配原本的資格。王三只是照鈔舊本,說不上有原本的資格。退一步說,可能原本竟是漏記了,我們拿前一項說的總字數推算,卷二的字數該是:

$$60375 - (12016 + 12014 + 12077 + 12063) = 60375 - 48170 = 12205$$

12205,大數不差,拿各韻的情形看,也許多出了百來個字上下。

③每卷記數有些細目,在數字核對上絕對應該相等於總數;我們對算了王一王三,王一幾於沒有問題,而王三相差太多了。例如入聲總數 12077,兩本情形如次:

	王一	王三
舊韻	2156	2156
訓	4465	4465
或亦	31	31
古	9	9
俗	1	1
補舊缺訓	848	848
新加韻	1333	1343
訓	2774	2017
亦或	416	416
正	19	19
通俗	19	19
古	2	2
本	4	4
	12077	11330

去聲總數 12014,兩本情形如次: